

開明青年英語叢書

英 文 詩 歌

袁式伊編



開明青年英語叢書

英 文 詩 歌

袁 式 伊 編



開明書店印行

英 文 詩 歌

二十四年十月初版 三十六年三月三版

每冊定價國幣一元三角

編 著 者	袁 式 伊
發 行 者	開 明 書 店
印 刷 者	開 明 書 店
有 著 作 權 ■	不 准 翻 印

編 輯 例 言

英語是我國中學課程中一種必修的外國語；它在青年的學業進修和社會服務等方面都有很廣的用途。但這種生疏的外國語常使學習的青年感覺困難。這除了語言的本身上的隔膜以外，還有幾種原因，如一般英語教學法的不能適應我國人的習慣，和中學青年的良好英語補充讀物的缺少，便是最顯著的兩種。“開明青年英語叢書”乃是為補救這兩種缺點而編輯的。

本叢書在編撰時注重以下的各點：

第一，本叢書是供中學青年課外自修和失學青年自學英語之用的。我們估量青年讀者在學習英語的時候，最感困難的是不易從原本書籍（即單用英語講解的書籍）中獲得透徹的了解，所以本叢書全用中文講解，而且用的是淺顯易讀的文字，使具有初中一二年程度的青年就可看得明白。

第二，本叢書雖用中文講解，但英文的實例及例句，仍不厭求詳；所選實例及例句，都是淺易的和切合實用的，并有中文的譯註，足以幫助理解。

第三，本叢書各冊的內容都是由淺入深的，可以和學校的課本相輔而行，但各書中都盡量添入課本所不能詳解和沒有講到的材料。

第四，本叢書所用文法名詞的譯名，爲尊重各編撰者的意見，不強求其一律；但爲便利讀者起見，關於這些譯名，除在用到的地方加註原文外，并編成一“文法名詞譯名表”，列在有關於文法的各冊的後面，以供讀者的參考。

一九三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編 者 識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英文詩歌的分類	12
第三章	敍事詩	17
第四章	民間歌謠	28
第五章	抒情詩(一)	47
第六章	抒情詩(二)	65
第七章	十四行詩、輓詩、和歌詠	82
第八章	英文詩歌的音韻	92

第一章 緒論

談到詩，差不多每一個約略讀了點詩的人都有一個不完整的概念；可是“詩是什麼？”這一個問題，畢竟不容易回答得很圓滿。關於這一點有過許多的主張和辯論。大多數的人說詩是和散文對立的：詩有音韻和某種的形式，散文卻不受這種的限制。但是單從外形方面立論，還不能夠作為詩的定評；何況又有種散文詩 (prose poem)，我們有時亦承認它是詩呢。有的人便進一步說詩歌所引起的是我們的情感 (emotion)，散文所引起的卻多半是我們的理智 (reason)。可是事實上散文裏面也表現着豐富熱烈的情感，詩歌裏面也有理智的成分。所以，要把詩歌和散文的界限劃分得很嚴密、清晰，或是單從形式方面鑒定詩歌，說凡用韻文寫的都算是詩，卻不免失之拘泥。英國浪漫派詩人科萊列支 (Coleridge) 認為和詩歌相反的不是散文，卻是科學；也是根據情感和理智這一說，卻沒有把詩歌和散文分家。馬遜 (Masson) 在他的散文與詩 (Prose and Verse) 這篇文章裏面討論到散文和詩歌的分別，卻講得很詳細。他說：

在廣漠的思想表現和教訓的疆域裏面，散文是主，詩歌是客；在偉大的紀載事業方面，散文依然占優勢，詩歌不過竭誠地幫襯而已；在表達情緒和激發

情感方面，詩歌和散文可說是不相上下，但散文有時還須讓詩歌三分；可是在想像方面，這是詩歌光榮的領域，散文雖也可以寫得精緻、優美、而有力量，但當幻想紛至沓來，錯綜變化的時候，卻趕不上詩歌那麼能夠曲盡其致。

我們從他的話裏面也可以知道點詩歌的性質了。

情感、想像、文辭、音韻都是詩歌裏面的要素。但是怎樣的詩才能夠引起我們最真摯的情感，這就得先注意到詩的題材 (theme) 和材料 (material)。詩歌的題材本來沒有一定的限制。詩人一方面可以美化一切平凡的事物，一方面又可以采用浪漫、神祕、和極不平常的題材。這兩者之間所包括的範圍不用說是極其廣汎的了。不過，詩人、文學家，和藝術家一般，對於題材的看待和材料的選擇，只注重那種有普遍性和永久性的；至於純粹關係個人或是只有暫時的興趣的，卻不加以注意。譬如藝術家畫成了一幅畫像，拿來公開展覽。在許多參觀的人當中，有的和這位畫中人相識的，便會有興趣地說：“這是某人的像，畫得真像啊！”可是愛好藝術的人們看來，人的名字是沒有多大關係，只注意這藝術作品本身的價值。千百年之後，畫裏面的人的姓氏也許早給人們忘卻了，這幅畫的聲譽卻可以永久存在。這便是因為藝術的欣賞是一種普遍、永久的興趣；人的姓氏生平只是個人的、暫時的興趣。詩歌也正是這樣。詩裏面所描寫的人物並不一定

全是赫赫有名，也許本來便沒有這麼一個人，也說不定。可是讀詩的人因為它寫得很動人，自然而然地會大為感動，儘可不問有沒有這麼一個人了。詩歌和事實的紀載不相同，便是這種地方。詩歌裏面所謂真理和歷史、科學所謂真理也有分別。歷史所昭示的是特殊的、重要的史實，科學所注重的是至斷不移的法則，詩歌所代表的真理卻是蘊藏在每個人心靈深處的情感。愛情、戰爭、死亡等成為詩歌裏面偉大的題材，也是因為它們能夠引起人性裏面最真摯、普遍的情感。數學上說三角形三角之和為一百八十度，也是我們所公認的真理。可是因這句話所引起的只是我們的理智，卻不是我們的情感。沒有那一個詩人能完全根據這種的真理寫成詩的。所以，純理智方面的不屬詩歌的範圍。但這並不是說詩歌裏面只有情感的表現，一首好的詩裏面也有表現着偉大的思想的地方。詩裏面的思想和情感有不可分離的關係。在表現思想的詩裏面，還是含有喜悅、憂傷、愛慕、同情、恐懼等情緒；能使我們讀過之後，對這種思想有更深刻的印象。

詩裏面的想像和情感、思想也有很密切的關係。想像的活動和理智剛好相反。純理智方面的不是詩的材料，一方面固然是不能引起我們的情感，一方面也是因為不容有生動的想像。譬如三角形三角之和等於一百八十度那種的定理，我們得依照數學上的法則按步就班地去證明它確實是這樣。詩人寫詩便不相同了。情感的奔放

是不受理智的約束的。詩人在表現極度的情感和深遠的意境的時候，卻可以幻想到一些特致的說法。像杜牧的贈別一詩裏面用“蠟燭有心還惜別，替人垂淚到天明”這兩句來表達一種惜別的情緒，便是很好的想像。這在理智方面原說不過去的。蠟燭是沒有生命的東西，難道真的會在那裏淌着眼淚，表示惜別的情緒嗎？可是在詩裏面便可以見到很多這一類的說法。同時，我們讀到這兩句詩的時候，也得少許費一點想像的力量，才能夠領略它的好處。假如詩人只說他自己在那裏流着淚，雖也足以表達同樣的情感，可是意義上便不會有這麼深遠了。這裏面詩人的情感便是藉想像的力量來表達。情感和想像的關係，可見一斑。

詩裏面的想像有兩種的意義：一種是無中生有；一種是有中生無。前者是詩人海闊天空地去幻想出一些聞所未聞、見所未見的事物；然後再用他的生花之筆把一些虛無漂渺的事物寫在詩裏面，替它們一一安上了名目、軀壳、和靈魂。有人把詩歌比作虛構的歷史，便是指這一類的想像而言。不過，這種的想像並不是不自然；憑空的想像還是離不了情感。詩人寫詩的時候，整個的心靈都為想像所盤踞，在這種狂熱的情形之下，是不難幻想到一些新奇的事物的。一個正在熱戀中的人，奇醜的女人在他的想像裏面也許會變成極美，可說是“情人眼底出西施。”中國歷史上描寫淝水之戰裏面那些胆戰心驚的潰卒，有

“風聲鶴唳，草木皆兵”之概。黑夜的時候在鄉間趕路，心裏害怕，很容易幻想到許多怪可怕的事物。多心的時候便會學杞人憂天；快樂起來便覺得是南面王不易。這都是可能的事。

關於“有中生無”的想像例子也很多。不過這卻是詩人就已有的事物增添些新穎的說法和見解，有時還可以應用比喻和聯想的。譬如杜牧借蠟燭燃燒時的情形來寄托他自己的情感，卻不完全是詩人心裏面創造出來的；不過他能聯想到那一樁事情，說來便覺得新穎可喜了。其次，像李白的“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如果我們要去分析這首詩的內容，便得先了解“霜”、“月亮”、和“故鄉”的關係。於是我們能聯想到“明月”和“霜”的色澤；照中國人的習俗，月亮是象徵團圓、美滿。詩人在皓月當空的時候，最初還懷疑是晚間所降的嚴霜；接着便由美好的月色聯想到遼遠的故鄉，勾動了無限鄉愁。這也是就已有的事物加以想像的一個最淺近的例子。

概括地說，第一種想像便是創造的想像 (creative imagination)，完全是詩人心裏面創造出來的。詩裏面有時所虛構的人物和事件，便是這類想像的產物。第二種可說是解釋的想像 (interpretative imagination)。詩人對某一樁事物有了卓異的見解，用想像的說法去寄托他的情感。這便不是憑空的想像了。

詩裏面描寫外界景物有時也是藉想像的活動，回憶到當時的情景的。因為詩人描寫，不一定都是身臨其境，多半由於事後回憶到某一次在某處地方的經歷，才把它描摹到詩裏面去。同時，我們讀到像“明月松間照，清泉石上流”那樣的詩句，也得去想像詩裏面所描寫的圖畫和音樂。假使我們有過同樣的經驗，便會回想到那種的情景真是美極，愈覺得這兩句詩可愛了。這種的回憶也是想像在詩裏面另一種的意義。

其次，便談到詩歌裏面的文辭。一方面爲了有音韻的限制，一方面又須顧慮到全詩的內容。有了這兩種的關係，詩裏面字和字句的組合便不得不講求簡鍊了。散文裏面遇必要時還不妨多費一些字句；可是詩人寫詩便得費番斟酌的工夫，有時僅用少數的字句暗示 (suggest) 一種的意境。中國詩人們對字句的推敲不用說是很重視的了。英文詩歌裏面也注重比較富於想像的字句。譬如 daybreak [平明] 和 early morning [清晨] 在意義上原是差不多的，可是前者在英文詩裏面被采用的機會便比較的多。英國詩人濟慈 (Keats) 最初寫恩蒂梅 (Endymion) 一詩的時候，第一行寫作 A thing of beauty is a constant joy，但他後來卻改爲 A thing of beauty is a joy forever，成了英文詩裏面不朽的名句。這也是因爲 forever 這一個字涵意比較深遠的緣故。字句的選擇可以增加詩裏面的美點，也和想像有密切的關係。英文詩歌文體方面最

重要的便是譬喻文字 (figurative language) 的應用。極普通是擬人法 (personification), 替無生命的東西安上靈魂和生命。這和古代的神話傳說有直接的關係。寓言 (allegory) 是就擬人法加以引申, 將許多無生命的事物當作詩裏面的人物, 用來象徵着旁的意義。其次便是直喻 (simile) 和隱喻 (metaphor)。直喻很簡單, 只是借旁的事物來作比喻, 幫助解釋, 增加詩裏面的想像美。隱喻比直喻更加有詩意。它的方式也是將兩樁事物並提, 成立一種新的說法; 不過對於用作比擬的一樁事物沒有明白地指示出來, 還得由我們去想像、玩味。至於所用的比喻是否合理, 又當別論了。這些都屬普通修詞學的範圍, 不過在詩歌裏面卻比較重要。和隱喻性質相似的又有種特殊的言性形容詞 (epithet)。像荷馬 (Homer) 的史詩裏面用“攜帶銀弓的天神” (bearer-of-the-silver-bow) 形容希臘神話裏面的太陽神愛坡羅 (Apollo), 便是一個例子。有的英文詩裏面也用言性形容詞代替了它所形容的事物。像英國古代的長篇敍事詩畢阿洼夫 (Beowulf) 用“鴻鵠的浴場” (swan's bath) 或“鯨魚的坦途” (whale's road) 代替“大海”, “戰蛇” (battle-serpent) 代替“利箭”, “海上的木材” (sea-wood) 代替“船舶”, 可算是特致的了。字句的選擇和情感也有關係。中國舊詩詞裏面講求典雅, 認爲愈是前代詩人所習用的詞藻, 愈是有詩意, 能夠引起人們高尚的情感。寫詩的人心目中總覺得詩歌有專

門的詞藻，新的字樣用在詩裏面是不很妥貼似的。英文詩裏面像史詩的言性形容詞 (epic epithet) 和冗長的史詩的比喻 (epic simile) 都是模倣着古代希臘詩人荷馬的文體。一般的詩人也相信這種字句的用法十足地“古色古香”，是題材莊嚴、規模宏大的史詩裏面應有的排仗。古體字 (antiquated diction, or archaic words) 像第二人稱 thou, thee, ye 這類十六世紀的字樣，英文詩裏面卻常常用到。也許是因為聖經 (Bible) 的英譯本是那時候譯成的，詩人們便覺得這些字樣可以引起嚴肅的情感罷。詩裏面字句的排列方式也不一定都得依照文法和修詞的條例。寫詩的人為了要兼顧到格律、音韻，於遣詞造句方面是可以有相當的自由的。最普通的是語句中前後秩序的更換，不常用的字形為了音韻的關係，代替了普通的字形。這在英文詩歌裏面叫做作詩的破格 (poetic license)。

中國舊詩詞有平仄叶韻等限制，英文詩歌也有韻 (rime) 和音節 (metre)，不過比較的沒有中國詩詞那麼嚴格。在長篇敍事詩裏面，中國詩也容許轉換韻脚，英文詩裏面便多半用無韻詩體 (blank verse) 去寫。中國詩的平仄有什麼“一、三、五不論，二、四、六分明”的通融辦法。英文詩裏面雖說有四種主要音節的分別，可是有的詩裏面音節的變幻並沒有一定的限制。通常只是把出現次數最多的一種來代表全詩的音節。尤其是在現代英文詩裏面，音節的變化愈多，簡直無從斷定了。音韻可以美

化詩的文字，增加我們讀詩的興趣；一方面又可使內容方面相得益彰。英文詩裏面也有一種傳統的觀念，認為某種性質的詩宜用某種的格調：換句話說，詩的體制、音節、以至於分段，都應該和題材適合。

是什麼人說過這句話來：“會寫文章的人寫，不會寫的人看別人寫”。會寫詩的人雖是不多覩，我們卻可以說大多數的人是能夠欣賞詩的，至少是對詩歌有相當的興趣罷。詩人具有高人一等的眼光，普通人所不經意或認為極平凡的事物，詩人卻能夠運用藝術的手腕美化這些事物，使我們得到新的快感。此外，詩人還能觀察到常人所不能見到的事物，發現新的美的形式和新的見解，啓示着新的人生觀。所以有人說詩人一方面是我們的先知 (seer)，一方面又是我們的導師 (teacher)。偉大的詩歌能夠激發我們最純摯的情感。它可以有幾種激發情感的方式：表現普遍真實的人生經驗、偉大的思想，和引起我們至高無上的美感。同時，詩裏面的音韻也有相當的魔力。散文裏面有時也有這種的音樂美，不過讀上去總覺得沒有讀詩的興趣那麼濃厚、雋永。並且，一首好的詩裏面所表達的意境，如果把它改成了散文的方式，便會失卻了那種神祕的力量。像李白的夜思那樣的短詩，也許可以寫成一段很美的散文，可是讀上去趣味便減低了許多。這當然不完全是音韻的關係。要知道能夠把人性裏面最純摯的情感用簡單的二十個字充分地表現出來，使我們讀

過之後有了不可磨滅的印象，這便是一種藝術。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詩歌還是詩歌，散文還是散文。

近代的人每每視詩歌爲畏途。買一兩本詩集放在書架上面或是轉贈給朋友，算是表示對詩歌饒有興趣；可是真正去讀詩的時候，情形便不相同了。不是說詩不容易讀，便是說詩沒有小說那麼有趣。這也許是一種普遍的現象罷。我們知道，散文可以用較多的字句去表達一種意義，詩歌有了音韻和篇幅的限制，有時只能用少數的字暗示。這在讀的時候，自然會覺得沒有散文那麼容易領會，還得另費一點思索，不像小說那麼一小時可以翻上幾十面了。詩歌沒有小說那麼受歡迎，這也是原因之一。其次，要能夠真正了解一首詩的意義，有時還需要實地經驗。譬如我們讀到一首描寫鄉村景物的詩，非是曾經見過類似的景物，便不能完全體會到它的好處。詩歌本不是可以一目了然的；一首短短的詩也當細心去玩味，尋求它的言外之旨。如果把詩歌當作散文那樣地讀過一兩遍，便不再去理會，那也是讀詩的人很大的錯誤。通常所說“一目十行”那種天才的美譽，至少在讀詩的時候是不能適用的。因為學養、年齡、經驗的關係，了解力和鑑賞力各有不同。最初讀到一首詩，不能完全領會，也許過些時候再讀，又可以有新的發現。詩歌有百讀不厭的價值，便是這種關係。

讀完一首詩之後，應該能夠鑑別它有沒有真正的價

值。英文裏面的 verse〔詩句〕和 poetry〔詩〕這兩個字卻也有分別的。凡是有詩的音韻的都可說是“詩句”。“詩”的意義便包含着音韻以外的要素——真摯的情感、豐富的想像、卓越的思想和優美的文字，不只是分排作一行行的詩句了。真正的詩歌既是有普遍感人的力量，無論是那一種文字寫的，別國的人讀到，也會同樣地感動。我們對英文詩音韻方面的美點也許不能完全領略，詩裏面的內容卻足供我們欣賞；那種感人的力量決不會減低、消逝。至於最好的詩還是內容外形都很優越的一種；但外形方面較差，內容卻很有價值的也是很可寶貴的。至於專門注重字句雕琢和外形方面而沒有充實的內容的詩，我們只能承認它是依照詩的規律寫成的詩句，卻不是真正偉大的詩。同時，專靠音韻和技巧砌成的詩句，在本國的人讀來，還能從音律方面得到些微的快感；一經用散文的方式意譯，或譯成了別種文字，失卻了這僅有的號召力，便會不成其爲詩了。中國齊梁體的詩便是以雕琢堆砌著稱。英國十八世紀古典派諸人的詩也犯着同樣的毛病；外形和辭藻方面可說是修飾得很好，可是沒有充實的內容。英國的讀者還可以從這種作品裏面得到點外形方面的知識和一些警鍊的詩句，並不是完全沒有一讀的價值。我們讀英文詩的目的便不會是着重形式方面；最值得注意的還是詩裏面的情感、思想、和想像。